

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文件

静府任〔2021〕40号

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静安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、彭浦镇政府，各有关企业：

经区政府研究，决定调整静安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，其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主任：刘 燮 区委常委、副区长

副主任：焦志勇 区民政局局长

陈 敏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，区政府外办主任

成员（按姓氏笔画为序）：

丁晓青 彭浦镇副镇长

丁德宏 区法院副院长

马嘉槟 区文明办主任
王 姝 区应急局副局长
朱 慧 大宁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许云仙 区地区办副主任
孙 琳 区检察院副检察长
纪 敏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
李 芸 静安寺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李 哲 区卫生健康委副主任
李 暉 新静安集团党委副书记，区总工会挂职副主席
李成梅 区司法局副局长
杨焯烽 区民政局三级调研员
吴芳艺 区文化旅游局执法大队大队长
余 萍 北站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沈 柳 宝山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张纬臣 江宁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张善琴 曹家渡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陆 迪 区团委副书记
陆前安 区体育局副局长
陈 列 芷江西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陈宇韬 石门二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茆训文 区委老干部局副局长
林 峰 天目西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
周公望 区残联副理事长
胡长春 区委政法委副书记
赵伟明 区科协二级调研员
贺 洁 临汾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柴春羚 区新闻办副主任
徐剑宏 区教育局副局长
徐慧君 区妇联主席
黄 燕 彭浦新村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黄剑平 区市场监管局党组副书记
彭海鹰 区财政局副局长
程 畅 南京西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鲁慧玲 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
谢 杰 共和新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
静安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民政局，办公室主任由焦志勇同志兼任。

今后，静安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组成人员如有变动，由其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

2021年6月9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。

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6月9日印发
